

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《重庆市土地房屋权属登记条例》、《重庆市城镇房地产交易管理条例》、《重庆市物业管理条例》、《重庆市城市园林绿化条例》根据本决定作相应修改并对条文顺序作相应调整,重新公布。